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文件

沪商办〔2022〕111号

关于印发《2022年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机关各处室、办事处：

《2022年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市商务委2022年第14次党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责任分工逐条逐项抓紧推进，确保我委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如期高质量完成。

特此通知。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2022 年 6 月 21 日

(此件主动公开发布)

2022 年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的攻坚之年。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上海工作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细化落实《2022 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沪府办发〔2022〕1 号）要求，结合本市商务工作实际，特制定 2022 年市商务委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一、主要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引导、服务、监督以及促进商务事业发展的功能效应，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和透明政府建设，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一）深化优化政务公开基础工作

1. 强化公文备案和集中规范公开。继续依托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平台，做好新增非密公文全量备案工作。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将文件（或其他信息材料）公开属性的审核贯穿于生成的全过程。加强历史公文转化公开，各处办要对未开展过公文公

开属性认定的公文进行公开属性认定；定期对公开属性为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公文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转为主动公开，并在市商务委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政策文件”栏目集中发布。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要显著标识有效性或有效期。强化公文分类展示，分类方式至少包括发布机构、发布年份和主题等。要持续调整优化主题划分，确保分类准确，便于查阅。围绕市民企业办事创业需求和关注热点，适时新增特色主题分类。门户网站公开的公文，要全量覆盖、要素齐全、格式规范，并同步推送至全市主动公开公文库。

2. 做好统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维护。落实专人专责，强化统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日常巡查、维护，确保内容及时更新，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政策文件栏目要增设单独的搜索功能，并将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文件分列。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要根据实际变化进行动态调整，并标注修订时间。政府信息公开年报要按时发布，内容要充分体现落实上级及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栏目放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法规解释性文件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栏目主要发布本机关按照《条例》《规定》和其他专门法律法规要求公开的各类信息。栏目内容要系统完备、分类清晰，突出市商务委业务属性；存在与网站其他版块内容交叉重复的，要加强衔接，坚持数据同源。

3. 提升依申请办理服务和保障水平。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办理

工作机制和办理流程，严格落实法定职责，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答复。依申请办理过程中，要加强法律审核，强化与申请人的直接沟通，准确了解申请人诉求，提高答复的及时性和针对性，对无法向申请人提供政府信息的依申请件，要在告知书中说明理由。继续施行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鼓励各处办开展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集中的工作领域和热点问题的分析研判，对因工作存在短板造成依申请矛盾集中的，相关处办要研究解决实际问题。

（二）深化优化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和公众参与

1. 切实提升政策解读质量。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工作机制，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各处办制发的对市民企业权益产生影响的政策文件均要开展解读。强化解读材料质量管理，文件起草处办要通过多种方式，收集、提炼社会公众对政策的普遍关注点和疑虑点，针对文件中与企业市民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政策事项，确定解读重点。解读材料要突出核心概念、新旧政策差异、影响范围、管理执行标准及注意事项、惠企利民举措及享受条件等实质性内容，精准传递政策意图。探索政策预公开阶段解读，年内至少选择 1 个政策文件开展决策草案解读。扩大政策施行后解读，针对政策施行后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积极开展跟踪解读、多轮解读，对咨询、意见、建议较为集中的内容，要有针对性地予以解答。合理确定解读渠道，综合选用文字解读、图示图解、视频动漫、新闻发布会、专家访谈、场景演示、短视频、集中政策宣讲等解读形式。对重要政策文件和解

读材料，要协调主要新闻媒体、重点网站和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到达率。

2. 推进重要政策和解读材料精准推送。依托“一网通办”市民主页、企业专属网页，继续开展商务领域的重要政策及解读材料的精准推送工作。市商务委自行印发的公文，年内开展精准推送工作不少于2次。强化推送结果效应分析，持续提升推送政策的含金量和点击率。强化线下政策推送，要整合力量资源，对企业市民关注度高、专业性强、办事需求量大的政策，开展“政策进社（园）区”“政策进楼宇”等定向精准推送，讲明讲透政策重点，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

3. 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拓展网上政民互动渠道，门户网站政策发布页面开放网民留言功能，收集社会公众对政策的意见建议。文件起草处办负责对相关留言进行答复，解答政策咨询，答复期限不超过5个工作日。对反映集中的问题，要通过二次解读等方式进行回应。在门户网站政民互动版块醒目位置开设网上咨询功能，业务主管处办负责对相关留言进行答复，答复期限不超过5个工作日，简单问题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答复。推动网站知识库与“12345”市民热线知识库、专业知识库的共建、共用、共享，提高政策咨询类留言的答复质量。规范健全留言选登机制，公开内容包括留言时间、答复时间、答复单位和答复内容等。定期梳理更新常见问题解答库，集中回应共性和普遍疑问。

4. 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和全流程公开。继续实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按照“应入尽入”的原则，确定市商务

委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于3月31日前主动向社会公开。按照决策事项推进流程，以事项目录超链接方式归集展示决策草案全文、草案说明、决策背景、公众意见建议收集和采纳情况、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情况、决策结果等信息，视情公开重大决策风险评估、专家论证、效果评估等信息。决策事项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要综合选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新闻发布会、政府信息查阅场所，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等便于社会公众知晓的途径。决策文件出台后的10个工作日内，决策承办处办要向社会详细公开前期意见的收集、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通过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其他公众参与方式征求意见的情况，也要一并向社会公开。推进决策审议过程公众参与，年内邀请公众代表列席市商务委主任办公会议不少于3次，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要向社会公开。鼓励通过公开报名遴选的方式确定列席代表。有条件的处办可以选取适当议题，对议题审议过程进行在线直播。

5. 推动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结合年度重点工作、重大活动和重要政策发布时点，围绕商务领域消费、外资、外贸、服务业、电子商务、市场保供、进博会、会展业、口岸、钻石宝玉石等公众广泛关注的重要工作或社会热点，常态化开展政府开放活动。政府开放活动期间要设置答疑、座谈或问卷调查等环节，安排领导干部、熟悉业务的工作人员现场解答参与代表的疑问，听取、吸收对政府工作的意见建议。鼓励通过云直播、VR展示等新形式，多渠道开展政府开放活动。积极参与“全市政府开放月”，

参与活动的处办提前统筹部署，8 月份集中开展线下开放活动。活动现场要设置、显示“政府开放月”醒目标识，形成规模和品牌效应。

（三）深化优化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1. 动态优化更新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持续推进政务公开目录全领域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加强对重点工作公开事项的梳理、细化，确保重点业务公开全覆盖、无遗漏。优化门户网站标准目录栏目设置，强化公开事项和公开具体内容的联动展示，通过超链接方式，实现公开内容的一键查阅。

2. 创新抓好商务领域目录体系建设和工作成果运用。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全领域标准目录的自查自纠，需要调整和新增的事项要及时更新，进一步优化目录内容和展示。在出台商务全领域基本目录基础上，各处办要抓好条线指导，重点做好市、区两级事权区分衔接，确保业务和办事信息全面、系统、准确公开。以企业和群众“高效办成一件事”“清晰读懂一件事”为标准，持续推进“涉外服务专窗”建设，在“一网通办国际版”集中公开涉外服务事项。

（四）深化优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 贯彻落实国家战略。出台《上海市高质量落实〈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若干措施》。精心办好第五届进博会，制定落实第五届进博会城市服务保障总体方案和总任务书，举办“2022 上海城市推介大会”等活动。优化“走出去”服务保障体系，办好上海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系列推介、对接、促进活动。

2. 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深化落实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和新一轮全力打响“上海购物”品牌三年行动计划。做好“购物节”等系列促消费活动宣传，做好全球新品首发季、首发经济论坛等系列活动公开和宣传。发布数字化转型伙伴行动计划，做好数字生活节暨双品网购节、11 直播月等活动的宣传报道。发布上海老字号认定和动态管理，举办中华老字号博览会。做好“环球美食节”“上海小吃节”等活动的宣传报道，助力打造“国际美食之都”。发布重点商圈“上海购物”诚信指数，做好 2022 年诚信兴商宣传月系列活动，持续推进信用示范商圈建设。

3. 外贸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实施意见，推动跨境电商重点项目加快落地，培育评定一批国际贸易分拨中心示范企业。深化落实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方案。做好上交会、华交会、上海数字贸易发展论坛等重要展会的信息发布。优化进出口货物通关模式，启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4.0 版建设。

4. 吸引外资。深化落实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办好外资项目集中签约、总部颁证等投促活动。扩大“外商投资促进服务平台”影响力，持续打响“投资上海”品牌。加强总部政策宣传实效，重点国别地区、重点领域专场圆桌会议，完善“涉外服务专窗”，贯彻落实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办法。

5. 民生保障。加快推进主副食品运行调控系统二期开发建设，扩大监测品种和渠道范围，开展智慧菜场创建。落实重要民生商

品价格调控机制实施方案，深化早餐工程建设，完善早餐地图信息。持续宣贯家政条例，升级改造家政管理平台，推动家政提质扩容。

（五）深化优化平台和渠道建设

1. 提升政府网站管理水平。加强门户网站内容管理，确保信息发布流程完善、内容准确、导向正确。规范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网民留言处理答复。围绕工作重点和社会公众关注热点，合理调整设置网站专题专栏，兼顾查阅便利性和内容更新频次。提升网站普查全面性和科学性，根据栏目内容分类分级设置更新要求。

2. 发挥好政务新媒体作用。保障政务新媒体内容建设，提高信息原创比例，强化与政府网站的稿源互通。积极发挥政务新媒体的传播优势，加大对重要政策文件和可视化、趣味化解读的推广力度，优化服务互动功能，高质量回应社会关切。完善以“上海商务”微信公众号为龙头的微信矩阵。配合“中国上海”、东方网等做好委领导“在线访谈”直播活动。在“上海商务”微信公众号开设“处长访谈”系列活动，邀请相关处办主要负责人对重点工作、重要政策等进行解读，扩大宣传效果。

（六）强化工作监督保障

1. 健全组织领导和协调保障。持续推动政务公开和业务工作统筹考虑、统一布局、同步推进。切实发挥委主要领导亲自主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和业务处办协调推进的工作机制。委主任办公会议年内至少专门听取1次政务公开工作汇

报。在年度预算中，安排政务公开工作经费，确保政策解读、平台建设等工作顺利开展。

2. 加强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各处办明确政务公开负责领导和工作联络员，不断完善政务公开联络员工作机制，保持政务公开队伍基本稳定。各处办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发生变动的，要逐项做好工作交接，并第一时间向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备案。做好对委属事业单位和各区商务主管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的条线指导，年内组织本市商务系统政务公开业务相关培训不少于1次。

3. 强化激励、问责和监督。依据《条例》《规定》，完善问责机制。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处办，予以督促整改或通报批评。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国办发〔2016〕80号）中明确的政务公开工作在绩效考核体系分值权重不低于4%的指标要求，将政务公开成效纳入年度部门考核内容，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考核。

附件：2022年市商务委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附件

2022 年市商务委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责任部门	时间节点
1	做好新增非密公文全量备案	通过全市政务公开平台开展 OA 公文和主动公开公文的备案工作。鼓励以数据对接的方式开展备案,以手动方式进行推送的,频次不低于每月一次。	电商处 办公室	全年
2	加强历史公文转化公开	对未开展过公文公开属性认定的公文进行公开属性认定。	全体处办	9 月
3		定期对公开属性为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公文进行审查。	办公室	全年
4		符合条件的转为主动公开,并在市商务委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政策文件”栏目集中发布。	全体处办	全年
5	规范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开形式	显著标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有效性及其有效期。	电商处 办公室	5 月
6	强化政府公文分类展示	分类方式至少包括发布机构、发布年份和主题。	电商处 办公室	全年
7		鼓励围绕市民企业办事创业需求和关注热点,新增特色主题分类。	办公室 电商处	6 月
8	做好全市主动公开公文规范归集	公开的政府公文,要全量覆盖、要素齐全、格式规范,并同步推送至全市主动公开公文库。	办公室 电商处	全年
9	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平台运维机制	落实专人专责,强化日常巡查、维护,确保内容及时更新,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	办公室 电商处	全年
10	规范政策文件栏目设置	政策文件栏目要增设单独的搜索功能,并将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文件分列。	电商处 办公室	7 月
11	做好信息公开指南栏目维护	信息公开指南要根据实际变化动态调整,并标注修订时间。	办公室	全年
12	按时发布信息公开年报	根据法定期限按时发布,内容要充分体现对上级及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落实情况。	办公室	2 月

13	规范信息公开制度栏目内容	政务信息公开制度栏目仅放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法规解释性文件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	办公室 电商处	3 月
14	规范法定主动公开栏目设置	主动发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其他专门法律法规要求公开的各类信息。	办公室 电商处	全年
15		内容要系统完备，分类清晰，突出商务业务属性，方便社会公众便捷、全面获取重点政府信息。	办公室	全年
16		存在与网站其他版块内容交叉重复的，要加强衔接，坚持数据同源。	电商处	全年
17	提升依申请办理服务和保障水平	进一步严格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答复。	全体处办	全年
18		继续施行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	全体处办	全年
19		鼓励开展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集中的工作领域和热点问题的分析研判，对因工作存在短板造成依申请矛盾集中的，要研究解决实际问题。	全体处办	全年
20	严格落实政策解读时效	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政策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工作机制。	全体处办	全年
21	严格落实政策解读范围	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制发的对市民企业权益产生影响的政策文件（含工作部署类文件）均要开展解读。	全体处办	全年
22	强化解读材料质量管理	文件起草处办要通过多种方式，收集、提炼社会公众对政策的普遍关注点和疑虑点，针对文件中与市民企业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政策事项确定解读重点，解读材料要突出核心概念、新旧政策差异、影响范围、管理执行标准及注意事项、惠企利民举措及享受条件等实质性内容。	全体处办	全年
23	探索政策预公开阶段解读	年内至少选择 1 个政策文件开展决策草案解读。	全体处办	10 月
24	扩大政策施行后解读	针对政策施行后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积极开展跟踪解读、多轮解读，对咨询、意见、建议较为集中的内容，要有针对性地予以解答。	全体处办	全年

25	合理确定解读形式和渠道	综合选用文字解读、图示图解、视频动漫、新闻发布会、专家访谈、场景演示、短视频、集中政策宣讲等解读形式。	全体处办	全年
26	依托“一网通办”平台做好重要政策和解读材料精准推送	继续开展商务领域的重要政策及解读材料的精准推送工作。	全体处办	全年
27		我委牵头制定并以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商务领域政策性文件，均要开展精准推送。	全体处办	全年
28		我委自行印发的公文，年内开展精准推送工作不少于2次。	办公室	11月
29		强化推送结果效应分析，持续提升推送政策的含金量和点击率。	办公室	全年
30	强化线下政策推送	整合力量资源，对市民企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办事需求量大的政策，开展“政策进社（园）区”“政策进楼宇”等定向精准推送，讲明讲透政策重点，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	全体处办	全年
31	拓展网上政民互动渠道	门户网站政策发布页面开放网民留言功能，政民互动版块醒目位置开设网上咨询功能。	电商处 办公室	6月
32	严格落实留言答复期限	政策发布页面留言答复不超过5个工作日；网上咨询答复不超过5个工作日，简单问题1个工作日完成答复。	电商处牵头，相关处室配合	全年
33	有效整合回应资源和知识库	推动网站知识库与“12345”市民热线知识库、专业知识库的共建、共用、共享，提高政策咨询类留言答复质量。	办公室	6月
34	规范健全留言选登机制	公开内容包括留言时间、答复时间、答复单位和答复内容等。	电商处	全年
35	做好热点问题回复	定期梳理更新常见问题解答库，集中回应共性和普遍疑问。	电商处	全年
36	继续实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	按照“应入尽入”的原则，确定本单位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于3月31日前主动向社会公开。	办公室 促进处 商贸处	3月
37	归集公开决策事项流程信息	按照决策事项推进流程和实际情况，以事项目录超链接方式归集展示决策草案全文、草案说明、决策背景、公众意见建议收集和采纳情况、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情况、决策结果等信息，视情公开重大决策风险评估、专家论证、效果评估等信息。	促进处 商贸处 相关处办	全年

38	拓展公开征求意见渠道	决策事项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要综合选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新闻发布会、政府信息查阅场所，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等便于社会公众知晓的途径。	办公室	全年
39	规范公开意见征集情况	决策文件出台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决策承办处办向社会详细公开前期意见的收集、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通过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其他公众参与方式征求意见的情况，也要一并向社会公开。	促进处 商贸处 相关处办	全年
40	推进决策审议过程公众参与	年内邀请公众代表列席我委主任办公会议不少于 3 次；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要向社会公开。	办公室牵头，相关处办配合	全年
41		鼓励通过公开报名遴选的方式确定列席代表。有条件的处办可以选取适当议题，对议题审议过程进行在线直播。	相关处办 电商处配合	全年
42	推动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	结合年度重点工作、重大活动和重要政策发布时点，围绕商务领域消费、外资、外贸、服务业、电子商务、市场保供、进博会、会展业、口岸、钻石宝石玉石等公众广泛关注的重要工作或社会热点，常态化开展政府开放活动。	办公室牵头，相关处办配合	全年
43	提高政府开放活动实效性	活动期间要设置答疑、座谈或问卷调查等环节，安排领导干部、熟悉业务的工作人员现场解答参与代表的疑问，听取、吸收对政府工作的意见建议。	相关处办	全年
44	丰富政府开放活动形式	鼓励通过云直播、VR 展示等新形式，多渠道开展政府开放活动。	办公室 电商处	全年
45	参与“政府开放月”活动	积极参与“全市政府开放月”，各处办要积极参与，提前统筹部署，8 月集中开展线下开放活动。活动现场要设置、显示“政府开放月”醒目标识。	服贸处 钻宝办 相关处办	8 月
46	优化、更新政务公开全领域标准目录	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全领域标准目录的自查自纠，需要调整和新增的事项要及时更新，进一步优化目录内容和展示。	办公室	全年
47	制发各条线商务领域基本目录	抓好条线指导，出台商务系统全领域基本目录，各处办重点做好市、区两级事权区分衔接，确保业务和办事信息全面、系统、准确公开。	办公室牵头，相关处室配合	全年

48	推进“涉外服务一件事”“成果公开	以企业和群众“高效办成一件事”“清晰读懂一件”为标准，持续推进“涉外服务专窗”建设，在“一网通办国际版”集中公开涉外服务事项。	促进处	全年
49	贯彻落实国家战略	做好《上海市高质量落实〈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若干措施》的信息公开，并制作图片解读。	自贸处	10月
50		做好第五届进博会信息公开和宣传，发布第五届进博会城市服务保障总体方案和总任务书。	进博处	9月
51		创新办好2022城市推介大会，开展形式多样的投资促进活动。精心设计2022投资路线和投资地图。	促进处	9月
52		优化“走出去”服务保障体系，做好相关信息的公开和宣传。	外经处	10月
53	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做好第三届“五五购物节”“六六夜生活节”宣传，公开各大主题板块、重磅活动、优惠措施和公众反响，激发消费潜力。	商贸处	6月
54		围绕首发经济、夜间经济、品牌经济全球新品首发季、首发经济论坛等，推动出台支持发展措施，公开相关政策，宣传系列活动。	商贸处	全年
55		发布数字化转型伙伴行动计划，做好数字生活节暨双品网购节、11直播月等活动的宣传报道。	电商处	11月
56		发布上海老字号认定和动态管理，做好中华老字号博览会的宣传。	市场处	10月
57		做好“环球美食节”“上海小吃节”等活动的宣传报道，助力打造“国际美食之都”。	服务业处	10月
58		发布重点商圈“上海购物”诚信指数，做好2022年诚信兴商宣传月系列活动，持续推进信用示范商圈建设。	秩序处	全年
59	外贸高质量发展	全面落实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实施意见，推动跨境电商重点项目加快落地，培育评定一批国际贸易分拨中心示范企业，做好相关公开。	贸发处	全年
60		深化落实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方案。做好上交会、华交会、上海数字贸易发展论坛等重要展会的信息发布。	服贸处 贸发处	全年
61		优化进出口货物通关模式，启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4.0版建设。	通关处	全年

62	吸引外资	深化落实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办好外资项目集中签约、总部颁证等投促活动，做好相关信息的公开和宣传。	外资处	全年
63		扩大“外商投资促进服务平台”影响力，持续打响“投资上海”品牌。做好项目签约、总部颁证等各类投促活动的信息发布。	促进处	全年
64		加强总部政策宣传实效，重点国别地区、重点领域专场圆桌会议，完善“涉外服务专窗”服务内容，贯彻落实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办法。	外资处 促进处	全年
65	民生保障	加快推进主副食品运行调控系统二期开发建设，扩大监测品种和渠道范围，开展智慧菜场创建。	运行处	全年
66		落实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实施方案，强化相关信息公开。	运行处	全年
67		深化早餐工程建设，完善早餐地图信息，做好相关信息发布。	服务业处	全年
68		持续宣贯家政条例，升级改造家政管理平台，推动家政提质扩容。	服务业处	全年
69	提升政府网站管理水平	加强门户网站内容管理，确保各类信息发布流程完善、内容准确、导向正确。	办公室 电商处	
70		明确专人负责“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留言处理答复工作，加强留言答复审核把关，严格落实三个工作日内答复。	电商处牵头，相关处室配合	全年
71		围绕工作重点和社会公众关注热点，合理调整设置网站专题专栏，兼顾查阅便利性和内容更新频次。	办公室 电商处	全年
72		提升网站普查全面性和科学性，根据栏目内容分类分级设置更新要求。	电商处	全年
73		年内门户网站 IPV6 支持率超过 90%。	电商处	全年
74		年内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实现一级标准)达到 100%。	电商处	全年
75	提升政务新媒体管理水平	协同保障政务新媒体内容建设，提高信息原创比例，强化与市政府网站的稿源互通，杜绝重形式、轻内容和过度“娱乐化”。	办公室	全年
76		积极发挥政务新媒体的传播优势，加大对重要政策文件和可视化、趣味化解读的推广力度，优化服务互动功能。	办公室	全年

77	健全组织领导	加快推进政务公开和业务工作统筹考虑、统一布局、同步推进。切实发挥主要领导亲自主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和业务处办协调推进的工作机制，协调解决政务公开的纵深发展和疑难瓶颈问题。委主任办公会议年内至少专门听取1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	全体处办	全年
78	强化经费保障	在年度预算中，安排政务公开工作经费，确保政策解读、平台建设等工作顺利开展。	财务处	全年
79	加强队伍建设	配齐配强专业队伍，各处办明确政务公开负责领导和工作联络员，不断完善政务公开联络员工作机制，保持政务公开队伍基本稳定。各处办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发生变动的，要逐项做好工作交接，并第一时间向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备案。	办公室 干部处	全年
80	加强业务指导和培训	做好对委属事业单位和各区商务主管部门政务公开工作的条线指导。	办公室	全年
81		将《条例》《规定》和政务公开列入培训课程，年内组织本市商务系统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不少于1次。	办公室	全年
82	完善激励和问责机制	依据《条例》《规定》完善问责机制。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部门，予以督促整改或通报批评。将政务公开成效纳入年度考核内容，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考核。	干部处	全年
83	抓好工作落实	结合本单位业务重点，在全市政务工作要点印发后30日内，发布我委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重点工作和重点任务，要做好分解，实时跟进推动，确保落实到位。	办公室	3月
84		要适时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逐项核查核销，对未完成的依法督促整改。	办公室	6月